

隆尧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

隆人常 [2020]23 号

隆尧县人大常委会

关于批准 2019 年度县财政收支决算的决定

(2020 年 9 月 28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)

隆尧县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苏少华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的报告》和县审计局局长赵志霞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19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，对 2019 年度县财政收支决算进行了审查，决定批准 2019 年度县财政决算。

报：县委 市人大常委会

送：县政府 县政协 县监察委员会 县法院 县检察院 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

发：各乡镇 县直各单位

隆尧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28 日